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陕西省生态环境监测 2026 年省控网及新增监测任务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项目（包 4）

合同编号：20260135

甲　　方：陕西省环境监测中心站

乙　　方：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福莱特仪器耗材经销处

签订时间：2026 年 11 月 26 日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陕西省环境监测中心站

乙方（全称）：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福莱特仪器耗材经销处（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陕西省生态环境监测2026年省控网及新增监测任务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项目（包4）

采购项目编号：BY2026-ZB-225

（2）采购计划编号:政采一省本级-2026-16511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见附件报价明细表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单价详见附件，预算总金额¥714020

大写：柒拾壹万肆仟零贰拾元整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付款方式：

☑分期付款：甲方根据实际采购数量结合乙方的中标单价按采购批次据实结算货款，达到付款条件起10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3. 合同履行

（1）合同履约时间：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

（2）交货期：接到供货通知后20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

（3）履约地点：陕西省环境监测中心站

（4）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甲方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否

（2）履约验收时间：乙方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30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4）履约验收程序：乙方申请，甲方组织验收

（5）履约验收的内容：满足采购需求技术和商务要求。

（6）履约验收标准：1.全部供货完成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验收申请。2.采购人收到验收申请后组织验收，验收时中标人应予以配合并提供验收所需的全部资料，若中标人不配合或者未达到合同约定的，采购人将拒绝验收。3.验收依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文本、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无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自双方法定（委托）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5 份，甲方执 3 份，乙方执 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16 年 11 月 16 日

合同订立地点：西安市

附件：报价明细表。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陕西省环境监测中心站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福莱特仪器耗材经销处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男
住　所	西安市西影路 106 号	住　所	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文景路 33 号海荣阳光城 1 号楼 1 单元 505 室
联 系 人	王晓岩	联 系 人	向岭豪
联系电话	029-85429160	联系电话	18682987759
邮政编码	710054	邮政编码	71000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10000435202285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610132MABOMOMA9L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西安南关支行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西安高新支行
银行账号	3700021509088200288	银行账号	15784555850002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和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

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丧失商业信誉；4．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6）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为联合体：联合体各方须提交联合体协议，明确牵头人、分工、权责；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牵头人统一对接甲方、接收款项、组织履约；未经甲方书面同意，联合体成员不得变更、退出。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5 个工作日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合同产品费用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甲方交货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投标（响应）文件 （6）采购文件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指定现场	交货时间：我方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后 20 日历日内完成供货。 交货地点：陕西省环境监测中心站。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乙方负责全程运输、装卸、就位，运输风险、破损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乙方自行购买货物运输保险，保险覆盖出厂直至甲方现场验收合格前全部运输、装卸阶段；保险费用含在合同总价内。
第二节 第 8.2（1）项	质量保证期	验收合格后质保1年

第二节 第 8.2（3）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5 个工作日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双方对项目内部资料、报价、商务文件、验收资料负有保密义务，保密期限至信息公开为止；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保密义务不因合同终止失效。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进度款，甲方根据实际采购数量结合乙方的中标单价按采购批次据实结算货款，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10 个工作日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质保期内因质量问题更换下的产品所有权归乙方，乙方负责上门回收清运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免费现场操作培训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质保期内非甲方人为损坏，全部免费更换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乙方逾期交货，每逾期一日，按该批次货物价款 0.05%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上限不超过合同总价 5%；逾期超过 15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承担全部损失。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甲方逾期付款，对逾期未付金额，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 LPR 计付逾期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假货、翻新、非原厂产品，甲方有权拒收、解除合同，乙方退还全部已付款，并按合同总价 10%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继续赔偿。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2）种方式解决： （1）向西安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 西安市 ； （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1.投标文件、采购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组成部分； 2.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书面补充约定。

附件：报价明细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计量单位	报价形式	报价（元）
1	金属元素混合标准物质	100mg/L，包含元素：银、铝、砷、硼、钡、铍、铋、镉、钴、铬、铜、铁、锂、锰、钼、镍、铅、锑、锶、钛、硒、铊、钒、锌、钠、钾、钙、镁、锡	国家有色金属	瓶	单价	1790.00
2	水质银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80
3	水质铝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69.80
4	水质砷标准物质（核心产品）	100mg/L	曼哈格	支	单价	69.60
5	水质硼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60
6	水质钡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60
7	水质铍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70
8	水质铋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91.70
9	水质镉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60
10	水质钴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30
11	水质铬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60
12	水质铜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70
13	水质铁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90
14	水质锂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80
15	水质锰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60
16	水质钼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60
17	水质镍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60
18	水质铅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60
19	水质锑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55.30
20	水质锶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59.70
21	水质钛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59.50
22	水质硒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60
23	水质铊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90
24	水质钒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69.90
25	水质锌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90
26	水质钠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90
27	水质钾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80
28	水质钙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80
29	水质镁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60
30	水质锡标准物质	100mg/L	国家有色金属	支	单价	49.50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计量单位	报价形式	报价（元）
31	正己烷中邻苯二甲酸酯类化合物标准物质	100μg/mL，含：邻苯二甲酸二甲酯、邻苯二甲酸二乙酯、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邻苯二甲酸苄丁酯、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	曼哈格	支	单价	716.00
32	正己烷中邻苯二甲酸酯类化合物-d4 标准物质	100μg/mL，含：邻苯二甲酸二甲酯-d4、邻苯二甲酸二乙酯-d4、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d4、邻苯二甲酸二 丁酯-d4、邻苯二甲酸苄丁酯-d4、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基)酯-d4、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d4、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d4、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d4	曼哈格	支	单价	1532.00
33	乙腈中 7 种邻苯二甲酸酯类混合标准物质	2000 μg/mL，含：邻苯二甲酸二甲酯、邻苯二甲酸二乙酯、邻苯二甲酸二异丁酯、邻苯二甲酸二丁酯、邻苯二甲酸丁苄酯、邻苯二甲酸二(2-乙基己)酯、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	曼哈格	支	单价	577.00
34	土壤全磷标准样品 1	50g/瓶，高浓度	众创众睿	瓶	单价	2288.00
35	土壤全磷标准样品 2	50g/瓶，低浓度	众创众睿	瓶	单价	796.00
36	土壤全氮标准样品 1	50g/瓶，高浓度	众创众睿	瓶	单价	3482.00
37	土壤全氮标准样品 2	50g/瓶，低浓度	众创众睿	瓶	单价	1194.00
38	固体废物全磷标准样品 1	50g/瓶，高浓度	众创众睿	瓶	单价	845.00
39	固体废物全磷标准样品 2	50g/瓶，低浓度	众创众睿	瓶	单价	845.00
40	固体废物全氮标准样品 1	50g/瓶，高浓度	众创众睿	瓶	单价	845.00
41	固体废物全氮标准样品 2	50g/瓶，低浓度	众创众睿	瓶	单价	845.00
42	固体废物总磷标准样品 1	50g/瓶，高浓度	众创众睿	瓶	单价	995.00
43	固体废物总磷标准样品 2	50g/瓶，低浓度	众创众睿	瓶	单价	995.00
44	土壤阳离子交换量标准样品 1	50g/瓶，高浓度	标样所	瓶	单价	796.00
45	土壤阳离子交换量标准样品 2	50g/瓶，低浓度	标样所	瓶	单价	796.00
46	水质单质磷标准物质	20ml/支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1990.00
47	土壤挥发酚标准样品 1	50g/瓶，高浓度	众创众睿	瓶	单价	1393.00
48	土壤挥发酚标准样品 2	50g/瓶，低浓度	众创众睿	瓶	单价	1393.00
49	土壤总磷标准样品 1	50g/瓶，高浓度	众创众睿	瓶	单价	796.00
50	土壤总磷标准样品 2	50g/瓶，低浓度	众创众睿	瓶	单价	796.00
51	土壤二噁英标准样品	12 种物质混标，50g/瓶	岱岙可森	瓶	单价	6800.00
52	土壤二噁英标准样品	20mL 棕色玻璃瓶，净含量≥10g	标样所	瓶	单价	6800.00
53	甲醇中 19 种全氟类化合物混	100μg/mL，至少包含：全氟丁	阿尔塔	支	单价	7600.00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计量单位	报价形式	报价（元）
	合标准物质	酸、全氟丁烷磺酸、全氟戊烷磺酸、全氟己酸、全氟己烷磺酸、全氟庚酸、全氟庚烷磺酸、全氟辛酸、全氟辛烷磺酸、全氟壬酸等10种。				
54	甲醇中13种全氟类化合物混合标准物质	100μg/mL，至少包含：13C4-全氟丁酸、13C3-全氟丁烷磺酸、13C5-全氟戊烷磺酸、13C5-全氟己酸、13C2-全氟己烷磺酸、13C8-全氟辛酸、13C8-全氟辛烷磺酸、13C9-全氟壬酸等8种。	阿尔塔	支	单价	9800.00
55	甲醇中10种有机酚类混合标准物质	100μg/mL，至少包含：双酚A、4-n-壬基酚、4-辛基酚、壬基酚（支链异构体混合物）、4-庚基苯酚、4-叔辛基苯酚、4-己基苯酚、4-戊基苯酚、4-丁基苯酚、4-叔丁基苯酚等10种。	阿尔塔	支	单价	1194.00
56	甲醇中2种酚类化合物混合内标	100μg/mL，含：双酚A-D16、4-n-壬基酚-D5	阿尔塔	支	单价	696.00
57	甲醇中磺胺吡啶-D4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537.00
58	甲醇中磺胺甲基嘧啶-D4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646.00
59	甲醇中磺胺二甲基嘧啶-D4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646.00
60	甲醇中磺胺间甲氧基嘧啶-D4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895.00
61	甲醇中磺胺甲噻二唑-D4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1641.00
62	甲醇中磺胺对甲氧嘧啶-D4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1641.00
63	乙腈中磺胺氯哒嗪-13C6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577.00
64	甲醇中诺氟沙星-D5盐酸盐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398.00
65	甲醇中氧氟沙星-D3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696.00
66	甲醇中沙拉沙星-D8盐酸盐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517.00
67	甲醇中依诺沙星-D8三水合物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855.00
68	甲醇中洛美沙星-D5盐酸盐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1592.00
69	甲醇中萘啶酸-D5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915.00
70	二甲基亚砜/甲醇中氟甲喹-13C3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1293.00
71	甲醇中西诺沙星-D5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577.00
72	司帕沙星-D5标准物质（固体）	1mg	阿尔塔	支	单价	4875.00
73	甲醇中土霉素-13C22,15N2标准物质	2.5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1164.00
74	四环素-D6标准物质（固体）	100μg	阿尔塔	支	单价	3582.00
75	金霉素-13C,D3盐酸盐标准物质（固体）	100μg	阿尔塔	支	单价	4278.00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计量单位	报价形式	报价（元）
76	甲醇中红霉素-13C,D3 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915.00
77	甲醇中盐酸克林霉素-D3 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1492.00
78	甲醇中克拉霉素-13C,D3 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3582.00
79	头孢噻肟-D3 标准物质（固体）	100μg	阿尔塔	支	单价	1791.00
80	甲醇中磺胺脒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199.00
81	甲醇中磺胺脒-D4 标准物质	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716.00
82	甲醇中 3 种磺胺类药物混合内标	100μg/mL，含：磺胺甲恶唑-D4、磺胺嘧啶-D4、磺胺噻唑-D4	阿尔塔	支	单价	1293.00
83	甲醇中 2 种喹诺酮类兽药混合内标	100μg/mL，含：环丙沙星-D8 盐酸盐、恩诺沙星-D5	阿尔塔	支	单价	696.00
84	甲醇中 6 种抗生素混合内标	100μg/mL，含：林可霉素-D3、罗红霉素-D7、红霉素-D3、阿奇霉素-D3、氯霉素-D5、甲砜霉素-D3	阿尔塔	支	单价	4855.00
85	18 种喹诺酮类药物混合标准物质	100μg/mL，含：甲磺酸培氟沙星、氧氟沙星、依诺沙星、诺氟沙星、环丙沙星、恩诺沙星、甲磺酸达氟沙星、盐酸洛美沙星、沙拉沙星盐酸盐、西诺沙星、恶喹酸、萘啶酸、氟甲喹、左氧氟沙星、司帕沙星、加替沙星、莫西沙星盐酸盐、吡哌酸	阿尔塔	支	单价	1791.00
86	6 种硝基咪唑类药物混合标准物质	100μg/mL，含：甲硝唑、替硝唑、奥硝唑、罗硝唑、二甲硝咪唑、塞克硝唑	阿尔塔	支	单价	1194.00
87	5 种氯霉素类药物混合标准物质	100μg/mL，含：林可霉素盐酸盐、盐酸克林霉素、氯霉素、甲砜霉素、氟苯尼考	阿尔塔	支	单价	895.00
88	5 种大环内酯类药物混合标准物质	100μg/mL，含：阿奇霉素、红霉素、泰乐菌素 A 酒石酸盐、克拉霉素、罗红霉素	阿尔塔	支	单价	895.00
89	9 种四环素类标准物质（固体）	100μg，含：盐酸米诺环素、盐酸土霉素、盐酸四环素、去甲基金霉素盐酸盐、盐酸金霉素、盐酸甲烯土霉素、强力霉素单盐酸半乙醇半水合物、差向脱水四环素盐酸盐、脱水四环素盐酸盐	阿尔塔	支	单价	398.00
90	9 种β-内酰胺类标准物质（固体）	100μg，含：头孢氨苄、硫酸头孢喹肟、头孢匹林、头孢噻呋、氨苄西林、青霉素 G 钠、双氯青霉素、苯唑西林钠、氯唑西林	阿尔塔	支	单价	1393.00
91	C10-C13 短链氯化石蜡标准物质	51.5%氯含量，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597.00
92	C10-C13 短链氯化石蜡标准物质	55.5%氯含量，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616.00
93	C10-C13 短链氯化石蜡标准物质	63%氯含量，10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616.00
94	α-六溴环十二烷内标	50μg/mL	阿尔塔	支	单价	12887.00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计量单位	报价形式	报价（元）
95	甲醇中丙烯腈标准物质	1000μg/mL	玺标	支	单价	597.00
96	甲醇中4种氟利昂混合标准物质	2000μg/ml，含：CFC-11，CFC-12，HCFC-22，HCFC-141b	上海安谱	支	单价	915.00
97	正己烷中的毒杀芬（标准品）	1000μg/mL	玺标	支	单价	696.00
98	甲醇中邻二甲苯标准物质	2mg/mL	玺标	支	单价	497.00
99	甲醇中对二甲苯标准物质	2mg/mL	玺标	支	单价	597.00
100	甲醇中间二甲苯标准物质	2mg/mL	玺标	支	单价	597.00
101	甲醇中乙苯标准物质	2mg/mL	玺标	支	单价	517.00
102	甲醇中苯并a芘标准物质	1000μg/mL	玺标	支	单价	547.00
103	土壤中苯并[a]芘标准样品1	高浓度	玺标	支	单价	796.00
104	土壤中苯并[a]芘标准样品2	中浓度	玺标	支	单价	796.00
105	土壤中苯并[a]芘标准样品3	低浓度	玺标	支	单价	796.00
106	壬烷中多溴联苯标准系列	CS1-CS5	曼哈格	套	单价	6012.00
107	壬烷中4种提取混合内标	1-5μg/mL，含： 13C-2,2',5,5'-四溴联苯（13C-BB-52） 13C-2,2',4,4',5,5'-六溴联苯（13C-BB-153） 13C-2,2',3,3',4,4',5,5'-八溴联苯（13C-BB-194） 13C-2,2',3,3',4,4',5,5',6,6'-十溴联苯（13C-BB-209）	曼哈格	支	单价	3588.00
108	壬烷中2种进样混合内标	1μg/mL，含： 13C-3,3',4,4'-四溴二苯醚（13C-BDE-77） 13C-2,2',3,4，4',5'-六溴二苯醚（13C-BDE-138）	曼哈格	支	单价	2390.00
109	甲醇中半挥发性有机物替代物（苯酚-d6、2-氟苯酚、2,4,6-三溴苯酚、硝基苯-d5、2-氟联苯、4,4'-三联苯d14）标准物质	1000-5000μg/mL	玺标	支	单价	1492.00
110	甲醇中半挥发性有机物内标（1,4-二氯苯-d4、萘-d8、苊-d10、菲-d10、蒀-d12和苝-d12）标准物质	5000μg/mL	玺标	支	单价	1890.00
111	固体废物中半挥发性有机物标准样品1	高浓度	玺标	支	单价	6467.00
112	固体废物中半挥发性有机物标准样品2	中浓度	玺标	支	单价	6467.00
113	固体废物中半挥发性有机物标准样品3	低浓度	玺标	支	单价	6467.00
114	甲醇中氟苯标准物质	2000μg/mL	曼哈格	支	单价	398.00
115	化学需氧量标准样品	20-25mg/L	标样所	支	单价	39.50
116	化学需氧量标准样品	60mg/L左右浓度	标样所	支	单价	39.50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计量单位	报价形式	报价（元）
117	水质氨氮标准样品	1.5mg/L 左右浓度	标样所	支	单价	39.50
118	水质氨氮标准样品	3-5mg/L 左右浓度	标样所	支	单价	39.50
119	水质总磷标准样品	0.2mg/L 左右浓度	标样所	支	单价	39.50
120	水质总磷标准样品	0.5mg/L 左右浓度	标样所	支	单价	39.50
121	水质总氮标准样品	15mg/L 左右浓度	标样所	支	单价	39.50
122	水质总氮浓标	1.5mg/L	标样所	支	单价	39.50
123	水质总氮标准样品（核心产品）	3-5mg/L 左右浓度	标样所	支	单价	39.50
124	水质二氧化硫标准物质	100mg/L	标样所	支	单价	159.00
125	水质硫化物标准物质	100mg/L	标样所	支	单价	79.00
126	水质 pH 标准样品 1	浓度 1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39.50
127	水质 pH 标准样品 2	浓度 2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39.50
128	水质氨标准样品 1	浓度 1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39.50
129	水质氨标准样品 2	浓度 2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39.50
130	水质二氧化硫标准样品 1	高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49.50
131	水质二氧化硫标准样品 2	低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49.50
132	水质氮氧化物标准样品 1	高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59.50
133	水质氮氧化物标准样品 2	低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59.50
134	水质硫化氢标准样品 1	高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79.50
135	水质硫化氢标准样品 2	低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79.50
136	水质电导率标准样品 1	高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59.50
137	水质电导率标准样品 2	低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59.50
138	水质浊度标准样品 1	高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89.50
139	水质浊度标准样品 2	低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89.50
140	水质汞标准样品 1	高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49.50
141	水质汞标准样品 2	低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49.50
142	水质镉标准样品 1	高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39.50
143	水质镉标准样品 2	低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49.50
144	水质砷标准样品 1	高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59.50
145	水质砷标准样品 2	低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59.50
146	水质铅标准样品 1	高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39.50
147	水质铅标准样品 2	低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39.50
148	水质六价铬标准样品 1	高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39.50
149	水质六价铬标准样品 2	低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39.50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计量单位	报价形式	报价（元）
150	水质总铬标准样品 1	高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39.50
151	水质总铬标准样品 2	低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39.50
152	水质锑标准样品 1	高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39.50
153	水质锑标准样品 2	低浓度	众创众睿	支	单价	39.50
154	土壤中多环芳烃标准样品 1	高浓度	玺标	瓶	单价	5870.00
155	土壤中多环芳烃标准样品 2	低浓度	玺标	瓶	单价	5870.00
156	土壤中有机氯农药有机氯标准样品 1	含 666、DDT，高浓度	玺标	瓶	单价	4475.00
157	土壤中有机氯农药有机氯标准样品 2	含 666、DDT，低浓度	玺标	瓶	单价	4475.00
158	土壤中可溶性盐标准样品 1	高浓度	众创众睿	瓶	单价	1273.00
159	土壤中可溶性盐标准样品 2	低浓度	众创众睿	瓶	单价	1273.00
160	土壤中电导率标准样品 1	中浓度	锐标	瓶	单价	1389.00
161	土壤中电导率标准样品 2	低浓度	锐标	瓶	单价	1389.00
162	土壤中机械组成标准样品 1	中浓度	锐标	瓶	单价	2965.00
163	土壤中机械组成标准样品 2	低浓度	锐标	瓶	单价	2965.00
164	土壤有效态标准样品 1	浓度 1	锐标	瓶	单价	5850.00
165	土壤有效态标准样品 2	浓度 2	锐标	瓶	单价	5850.00
166	土壤重金属标准样品 1	浓度 1	物化探所	瓶	单价	1144.00
167	土壤重金属标准样品 2	浓度 2	物化探所	瓶	单价	1144.00
168	19 种磺胺类混合标准物质	100μg/mL，含：磺胺嘧啶、磺胺噻唑、磺胺吡啶、磺胺甲基嘧啶、磺胺二甲基嘧啶、磺胺间甲氧嘧啶、磺胺甲噻二唑、磺胺对甲氧嘧啶、磺胺氯哒嗪、磺胺甲氧哒嗪、磺胺邻二甲氧嘧啶、磺胺间二甲氧嘧啶、磺胺甲噁唑、磺胺异恶唑、苯甲酰磺胺、磺胺喹恶啉、磺胺醋酰、甲氧苄氨嘧啶、磺胺苯吡唑	阿尔塔	支	单价	796.00
169	壬烷中毒杀芬 Parlar-NO 26 标准物质	1μg/mL	玺标	支	单价	3088.00
170	环己烷中毒杀芬 40 标准物质	1μg/mL	玺标	支	单价	3088.00
171	壬烷中毒杀芬 Parlar-NO 50 标准物质	1μg/mL	玺标	支	单价	3088.00
172	壬烷中毒杀芬 Parlar-NO 62 标准物质	1μg/mL	玺标	支	单价	3088.00
173	甲醇中 64 种半挥发性有机物标准物质	1000-5000μg/mL，组分参照标准 HJ951-2018	玺标	支	单价	1592.00